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与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于2024年11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及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汪志荣先生（董事长）、汪志春先生、陈瑶女士、李辉先生

独立董事：黄列群先生、倪勇先生、周善平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均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成员如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汪志荣（主任委员）、黄列群、周善平

审计委员会：倪勇（主任委员）、周善平、黄列群

提名委员会：周善平（主任委员）、黄列群、陈瑶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列群（主任委员）、倪勇、汪志春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均由董事组成，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王立清先生（监事会主席）、柴俊卫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方建平先生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以上3名监事组成，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人数比例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负责人的情况

总经理：汪志荣先生

副总经理：汪志春先生、李辉先生、何可人先生、王自勇先生

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叶高升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辉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唐悦恒先生

审计部负责人：陈裕先生

上述人员均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相应职务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聘任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其余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聘任相关职务的提名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合法有效。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1-64560598

传真号码：0571-64560177

电子邮箱：ir@ytpowder.com

邮编：31161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大慈岩镇公司湖塘厂区科研综合楼5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1、公司董事会换届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周素娟女士、翁洪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周素娟女士、翁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离任的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六、报备文件

- 1、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1、汪志荣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1988年7月至1994年5月任浙江省建德铜矿技术科长，1994年6月至2000年5月任建德市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18年11月任建德市易通金属粉材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12月起任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汪志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7,281,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28%，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志荣先生与公司董事、人事行政部总监陈瑶女士系夫妻关系；汪志荣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汪志春先生系兄弟关系。汪志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2、汪志春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1988年6月至1994年6月任杭州市无线电材料厂工人，1994年7月至2000年5月任建德市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7月至2018年11月任易通有限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12月起任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汪志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218,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2%，为实际控制人。汪志春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汪志荣先生系兄弟关系；汪志春先生与公司董事、人事行政部总监陈瑶女士系叔嫂关系，汪志春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3、李辉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5月出生，硕士学历。李辉先生1997年7月至2001年7月任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市场经理，

2004年7月至2007年1月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7年2月至2011年6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2011年7月至2018年5月任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李辉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5%。李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4、何可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1990年8月至1996年2月任浙江瑞桥电器有限公司企管办主任，1996年3月至1997年8月任杭州月兔灯饰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7年9月至2000年6月任建德市粉末冶金有限公司销售人员，2000年7月至今在公司及前身先后任销售总监、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何可人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0%。何可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何可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5、王自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88年7月至2007年4月，任上海电气上重铸锻有限公司技术与管理；2007年5月至2017年12月，任宁波九天重型锻造有限公司总师、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24年3月，任汉隆创元新材料（武汉）有限公司总锻冶师、副总经理；2024年4月至2024年8月，于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24年8月至今

在公司任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自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王自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自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6、叶高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1994年8月至2000年7月任建德市食品公司宾乐园食品商店主办会计，2000年8月至2004年1月任延边新安焊丝厂财务科长，2004年2月至今在公司及其前身先后任财务科长、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

截至目前，叶高升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5%。叶高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叶高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7、唐悦恒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14年6月至2017年11月任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税务主管，2017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浙江新安物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唐悦恒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5%。唐悦恒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唐悦恒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

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8、陈裕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共产党员。1991年7月至2001年7月任建德水泥厂财务会计，2001年8月至2010年6月任杭州合力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7月至2017年12月任浙江普林艾尔电器工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年12月至2021年4月任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账会计，2021年4月至今任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目前，陈裕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0%。陈裕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陈裕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